

**第六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觀塘區發展及重建專責小組
第七次會議記錄**

日期： 2021年6月3日(星期四)

時間： 上午10時04分至上午11時28分

地點： 九龍觀塘觀塘道392號創紀之城6期20樓05-07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出席時間

離席時間

梁翊婷女士(主席)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陳易舜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時零五分
鄭景陽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張敏峯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蔡澤鴻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馮家龍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許有為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葉梓傑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黎寶桂女士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林 璋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梁騰丰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李詠珊女士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莫建成先生	上午十時零八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龐智笙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潘任惠珍女士, BBS, MH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蘇冠聰先生	上午十時零八分	上午十一時零九分
譚肇卓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時零七分
鄧威文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謝淑珍女士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尹家謙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王偉麟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黃啟明先生	上午十時零四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八分

列席者

沈思穎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周立根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秘書

黃靖怡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協助討論的機構/政府部門代表

議項 II

汪偉強先生 市區重建局工程及合約高級經理
梁錦秋先生 市區重建局收購及遷置高級經理
羅詠儀女士 市區重建局物業及土地高級經理
梁靄玲女士 市區重建局社區發展經理
莫婉蘭女士 弘達交通顧問有限公司副董事
張淑玲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觀塘 1

缺席者

陳汶堅先生 黃子健先生
梁凱晴女士 王嘉盈女士
李煒林先生

開會辭

主席歡迎專責小組委員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第六屆觀塘區議會屬下觀塘區發展及重建專責小組第七次會議。

2. 秘書處在會前收到王嘉盈委員的缺席通知，主席請委員備悉。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委員沒有提出意見或修訂，第六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II. 觀塘重建項目進度報告及改善建議跟進 (觀塘區議會觀塘區發展及重建專責小組文件第 6/2021 號)

4. 主席表示秘書處於第六次會議後收集委員就裕民坊公共運輸交匯處、裕民市集及裕民里的意見及建議，有關文件已呈桌供委員參閱。另外，有關公共運輸交匯處小型巴士總站充電設施的招標情況，主席表示得悉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已完成招標，其中有一家承辦商合乎招標要求。

5. 市區重建局(下稱「市建局」)代表介紹文件。

6. 市建局及弘達交通顧問有限公司(下稱「顧問公司」)就委員提出有關裕民坊公共運輸交匯處的意見及建議回覆如下：

6.1 小巴總站通風事宜：公共運輸交匯處小巴總站採用機械通風系統，而巴士站則配備空調。市建局指公共運輸交匯處現時設置的通風設備已比地契條款要求為高，然而小巴總站溫度較高的原因如下：(i)部份停靠在總站的小巴未有停車熄匙；及(ii)有小巴於小巴總站近裕民坊公園的出入口停泊，阻礙總站的對流通風。市建局表示稍後將安排承辦商進行空氣質素檢測，包括量度溫度。市建局在取得數據後會作技術分析，並與運輸署商討優化方案，包括於小巴總站加裝風扇。另外因小巴總站原有設計未有預期安裝風扇，市建局現需額外設置相關電力供應設備及安排日後維修保養的工作。

6.2 小巴總站行人安全事宜：顧問公司已向運輸署建議在小巴總站加設交通標誌，以提醒小巴司機注意行人橫過馬路的情況。另外，顧問公司原建議於小巴總站的出入口處分階段設置行人過路設施，在公共運輸交匯處啟用初期暫時未有在該出入口處設置交通燈，以讓駕駛者及行人適應路網。在公共運輸交匯處啟用後，進行了路口車流量分析，數據顯示出入口處的路口剩餘容車量仍有空間，因此建議提前於小巴總站出入口處設置交通燈；待運輸署批准這項建議後，相關安裝工程計劃於 2021 年 8 月完成，以優化該處的行人過路設施。

6.3 建議擴闊小巴總站裕民坊公園入口及物華街入口過路處的行人路：根據早前分析小巴轉彎駛入小巴總站所需要的空間，若因擴闊行人路而收窄裕民坊公園入口及物華街入口的行車路

面，小巴將難以轉入停車灣，因此顧問公司認為此建議的可行性較低。

6.4 建議擴闊康寧道北行行車線：有委員查詢能否將分隔康寧道南北行行車線的石屎躉收窄，或更換成鐵欄，以擴闊康寧道北行行車線。顧問公司指康寧道近觀塘道現設有兩段式行人過路設施，安全島需要一定空間，以讓行人可在該處等候交通訊號。如在該處的道路進行較大規模改動，會令安全島空間減少，影響行人等候的空間。顧問公司認為可從調整該處的交通燈號時間方面，研究改善觀塘道東行左轉康寧道路口經常出現的交通擠塞情況。

6.5 同仁街行人過路處交通燈時間：有委員指行人於同仁街行人過路處經常需等候很長時間才能橫過馬路，建議縮短該處交通燈行車的綠燈時間，以縮短同仁街行人綠燈轉換訊號的間隔時間。顧問公司回應，公共運輸交匯處啟用後，觀塘道東行交通燈行車綠燈時間已被延長，同仁街交通燈的行人過路時間亦相應作出調整，因此顧問公司認為現時的安排已適合行人橫過馬路。

7. 委員提出的意見及查詢如下：

7.1 莫建成委員關注公共運輸交匯處小巴總站的通風問題，他要求部門提供進行相關研究及安裝風扇的時間表。他表示近日下雨令小巴總站內的溫度下降，惟他昨天到場視察，即使站在專線小巴 22M 總站附近較為空曠的位置，而且沒有小巴阻擋通風口，仍然感覺空氣非常悶熱。他促請部門積極考慮實施臨時措施，以保障乘客不會在候車時因空氣不流通而感到不適。

7.2 蘇冠聰委員關注小巴總站的通風問題，指專線小巴 22M 總站於站內已算處於比較通爽的位置，如果該處的空氣不流通，更遑論其他位置。而且早前有市民於專線小巴 50 號附近暈倒，反映於小巴總站加裝風扇有其迫切性。他查詢市建局需要多少時間研究加裝風扇的可行性。另外，他亦關注小巴總站的設計，指專線小巴 50 號旁邊有兩個並排的行人過路處，不少小巴司機反映難以察看該處過路的行人。他建議只保留近物華街入口的過路處，並指運輸署於設計時應注意小巴總站內的盲點。

他亦提出以下查詢：(i)現時是否由運輸署管理小巴總站，他指市建局與運輸署互相推卸責任，難以解決問題；(ii)他表示小巴總站內不僅沒有足夠的垃圾桶，而且鮮風機的出風口自公共運輸交匯處啟用後未有進行清潔，堆積灰塵。他希望了解運輸署如何與其他部門商討相關清潔安排；及(iii)不少紅色小巴於小巴總站內長期胡亂停泊，他查詢運輸署有何方法遏止此情況，例如會否於影響小巴轉彎的位置劃上雙黃實線。

7.3 張敏峯委員提出以下關注：(i)市建局為公共運輸交匯處小巴總站進行優化通風系統研究所需的時間，及加裝風扇的困難之處。他指市建局加裝風扇時，應考慮如何有效形成空氣流動，包括以裕民坊或物華街作入風口將影響站內的空氣質素。他表示物華街的入口受大廈阻擋，空氣質素較差，建議以裕民坊作為入風口；(ii)市建局指小巴停車不熄匙令站內氣溫提升，他理解小巴司機可能需要於車內開著冷氣用膳，惟他認為政府部門需提醒小巴司機配合，以免出現小巴引擎空轉並停泊於站內的情況；(iii)小巴總站入風口設計的高度太低，如有車輛停泊於入風口而未有停車熄匙，車輛排出的熱風會被一併吹進站內，即使將來加設風扇，相信情況亦不會有太大改善，他認為市建局及運輸署對確保小巴總站空氣質素責無旁貸；(iv)市建局提及將於小巴總站出入口加設交通燈，他希望此措施不會令小巴需更長時間進出總站；(v)專線小巴 34M 輪候位置指示混亂，希望市建局可參考他早前提交的建議；(vi)有小巴司機投訴指小巴總站內有人隨處便溺，他建議相關部門定期洗地並跟進隨處便溺的行為；以及(vii)經測試後發現小巴總站內的微細懸浮粒子(PM_{2.5})水平較高，擔心對候車市民的健康會構成影響，他認為市建局監測空氣質素的系統作用不大。

7.4 蔡澤鴻委員指自裕民坊開幕以來，市民與委員一直關注小巴總站的空氣流通問題。他指區議會的角色是反映民意及跟進市民的要求，並詢問市建局需要多少時間進行空氣質素檢測及研究。他認為全港公共運輸交匯處類似的失敗之作比比皆是，惟裕民坊公共運輸交匯處自開幕一個多月已出現兩至三個市民暈倒的個案，實屬嚴重，他請市建局認真處理此事。

另外，他指是次會議與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第七次會議只相隔數天，難以要求運輸署提供與市建局商討後的答覆。他表示剛才市建局介紹文件時提及現時小巴總站由運輸署管理，如需於場

地內加設任何設備，須先得到署方同意。現時市民及觀塘區議會強烈要求署方於小巴總站加裝風扇，希望政府部門體恤民情，儘快加裝風扇以改善站內空氣悶熱的情況。他向運輸署查詢加裝風扇的時間表及日後維修保養的安排。

8. 市建局的回覆如下：

- 8.1 改善小巴總站通風系統：市建局現正邀請承辦商稍後為小巴總站進行空氣檢測，為期約一週，以提供更客觀的數據及指標，減低天氣因素對空氣檢測所得數據的影響。市建局及後會進行技術分析，檢視小巴總站可加裝風扇的位置，預計兩至三週後能提供可行的優化方案予委員參考。
- 8.2 公共運輸交匯處小巴總站的管理部門：市建局已根據地契條款的要求完成建設小巴總站，並已將小巴總站交由運輸署管理，市建局將繼續協助署方進行相關優化方案。

9. 運輸署的回覆如下：

- 9.1 小巴總站的管理責任：小巴總站已交由運輸署管理，而站內的清潔及路面設施維修工程則由相關部門負責，例如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負責清掃地面。另外在公共運輸交匯處的保修期間，小巴總站抽風系統的濾網是由管理公司負責清潔，如系統出現任何問題或損壞均由承辦商負責。保修期完結後，署方已委託機電工程署(下稱「機電署」)保修抽風系統。
- 9.2 小巴胡亂停泊問題：署方已促請小巴商會提醒屬下司機停車熄匙，及切勿於不適當的地方停泊，阻擋小巴總站的通風。署方會就此問題去信小巴商會，並請相關部門加強執法。
- 9.3 改善小巴總站通風系統：署方明白市民及委員對小巴總站通風系統有不少意見。署方及相關部門在整個項目設計階段已為現時裕民坊公共運輸交匯處內的裝置預留款項作經常性開支，如電費及維修保養的費用，增設額外設施將涉及額外開支，署方需先與相關部門商討能否吸納額外開支。市建局一直提供協助改善通風系統，由於現時未有確實的方案，署方現階段未能確定已預留的經常性開支足以支付因增設改善通風系統的設施

所涉及的額外開支，但以其他公共運輸交匯處加裝牛角扇為例，按一般情況，政府應能承擔其電費與日後維修保養的費用。

(會後備註：市建局在 6 月底已在小巴總站內安裝 22 把牛角扇。)

10. 市建局就委員於上次會議後提出有關裕民市集的意見及建議回覆如下：

10.1 指示牌：委員與販商協會代表曾向市建局反映裕民市集的指示牌不清晰，市建局已要求承辦商儘快於主要出入口處加設明確的指示。另外，考慮到觀塘區有較多長者居住，市建局亦要求承辦商更換較大的指示牌，讓市民更容易掌握出入口處及其他位置。

10.2 照明設備：裕民市集設置的燈光均符合地契要求，如委員對某些位置的照明有意見，可向市建局反映以作跟進。

10.3 裕民市集的推廣：市建局於五月底與食環署及販商協會召開首次工作會議，販商代表希望可增加市集人流，活化市集。市建局將委託承辦商進行活化市集的推廣計劃，現已進入最後的招標階段，推廣計劃暫定為期半年，包括舉辦工作坊及以問卷調查收集意見，了解顧客的需求。此外，市建局將邀請販商代表商討市場推廣、販賣貨物種類及開放時間，以吸引人流，包括年輕人及外區顧客到訪。市建局會繼續與不同政府部門及持分者溝通，改善裕民市集的人流及設施。

另外，市建局已為裕民坊商場設立網頁，香港旅遊發展局亦已將裕民坊商場加入作推介到訪的景點之一，希望藉此不僅推動本區的消費，更希望將來通關後可吸引旅客，帶動觀塘區的旅遊業。

10.4 無線網絡使用情況：市建局與食環署召開會議時，曾反映裕民市集無線網絡使用時限只有 30 分鐘，食環署目前向服務供應商了解情況。食環署早前亦於市集進行網速測試，測試結果令人滿意。為保障使用者，市建局已要求服務供應商重新檢視網絡穩定情況及使用時限。

10.5 冷氣供應情況：販商代表曾向市建局反映市集近出口位置較悶熱，而中央位置相對較冷。市建局表示正與管理處跟進冷氣溫度不均的情況，以調較不同位置的冷氣分送量，市建局會繼續與管理處跟進情況。

11. 委員提出跟進意見及查詢如下：

11.1 張敏峯委員指裕民市集的指示牌設於高處，長者未必能清楚留意，他建議為出口、洗手間及警崗加設地線，提供更清晰的指示。另外，他認為相關部門於設計小巴總站時未有預計總站會如此翳侷，但現時天氣漸趨炎熱，進行優化通風系統研究的時間十分逼切，他查詢市建局何時能落實加裝風扇並投入運作，改善通風情況。他促請運輸署與市建局緊密合作，處理小巴總站通風問題。

11.2 莫建成委員明白運輸署及市建局的研究需時完成，他查詢市建局能否提供短期的臨時方案以解決問題。另外，有販商向他反映裕民市集的照明問題，指市集的四條走廊中，首兩條受陽光照射的走廊連續安裝了七枝 LED 燈，相反另外兩條走廊每隔一米才設置一枝 LED 燈，環境相對昏暗，難以吸引人流。他建議市建局增設 LED 燈，如有需要，他亦願意與市建局到現場視察。

11.3 尹家謙委員邀請政府部門會後一同到小巴總站進行視察。他指部門表示要進行研究及考慮預算問題，未能確定可否加裝風扇，他認同張敏峯委員的說法，質疑部門一再拖延將未能於夏天內完成加裝風扇。他對部門的回應表示失望，指以加強監管小巴司機於小巴總站內停車熄匙作臨時解決方法的效用不大，更提到數年前曾發生小巴司機於車內中暑身亡的事件。他指部門未能承諾會否加裝風扇，並互相推卸責任，希望部門即使當初未有預留加建設施的開支，現時亦應儘快推行臨時措施改善情況，例如可放置座地風機。他重申難以接受部門以進行研究及預算不足為理由開脫相關責任。

11.4 黃啟明委員指市建局設計小巴總站時加入自然對流風的設計，惟他留意到物華街地勢較高，而裕民坊地勢較低，空氣應由裕民坊引入，並由物華街帶走熱空氣，現時則以相反方向設計。他認為市建局應仔細研究如何作出改善。

11.5 蘇冠聰委員指委員於上次會議後已提出了不少改善建議及意見，如加設欄杆、減速壘及過路設施，當中某些建議值得部門仔細研究。他關注現時公共運輸交匯處小巴總站的違泊問題，因行人於車輛中胡亂穿插，如司機未能察看行人，將做成交通意外，希望運輸署跟進。另外他指各專線小巴候車站旁的出風口濾網已超過兩個月沒有清理，加上旁邊的地盤塵土飛揚，令情況更嚴重。他指政府部門權責分明，如果運輸署指抽風機的清潔由機電署負責，他請運輸署催促機電署儘快清洗濾網。他指小巴總站溫度過高令人暈倒的問題需急切處理，建議運輸署可先實施臨時措施紓緩情況，同時進行研究。

另外，他表示若運輸署未能處理小巴總站通風系統問題，他請署方於下午繁忙時間加設兩班 28S 巴士，讓市民可選擇於下班時間到裕民坊巴士總站有空調的位置候車，以免再有市民於小巴總站候車時因空氣不流通而暈倒。

11.6 鄧威文委員關注即將拆卸的裕民坊 64 至 76 號與國泰大廈，他表示有市民反映下午路經該處時，發現施工範圍未有加設警示圍欄，更有鐵枝從高空墜下，幸好未有傷及途人。他感謝蔡澤鴻委員協助聯絡市建局的職員，即時停工調查。他擔心拆卸工程展開後會再生意外，督促市建局須要求承建商嚴格遵守安全措施，並指該處人流密集，若發生高空墮物容易出現人命傷亡。

12. 市建局的回覆如下：

12.1 改善小巴總站通風系統：市建局表示正積極研究於小巴總站加設風扇的可行性，惟需要先取得相關空氣質素數據進行分析，從而訂立有效的優化方案。

12.2 第五發展區樓宇拆卸工程：裕民坊 64 至 76 號尚未正式展開拆卸工程，現正清拆如鐵架等的違例構築物。市建局得悉該處有鐵枝從高處墜下後，已要求承建商嚴格遵守安全措施，實施更嚴謹的圍封措施，避免危害途經市民的生命安全。

13. 運輸署的回覆如下：

13.1 小巴總站加裝風扇事宜：如在小巴總站加裝風扇，機電署將承擔相關的保養責任。而視乎安裝風扇的數目，一般情況下相關

政府部門可承擔風扇所產生的電費；如預算不足，相關政府部門須申請額外撥款以支付相關開支。署方需視乎安裝的風扇數目才能作確實回應，並需與相關部門討論此安排。

14. 主席表示現時小巴總站空氣不流通的情況對候車市民構成影響，委員亦難以接受未能加裝風扇的答覆。主席總結委員意見，要求部門儘快提交於小巴總站安裝風扇的時間表，並希望運輸署於下次會議能清晰交待加裝風扇後的保養及清潔權責。另外，主席促請市建局於下次會議前提交空氣檢測報告予委員參閱。

15. 委員備悉文件。

III. 觀塘花園大廈重建項目進展

(觀塘區議會觀塘區發展及重建專責小組文件第 7/2021 號)

16. 主席指秘書處於會前收到黃啟明委員跟進香港房屋協會(下稱「房協」)觀塘花園大廈重建項目進展的信件，房協已作出書面回應，並表示暫時未有進一步資料提供，因此未有派員出席是次會議。

17. 黃啟明委員介紹文件，並指房協已安排下星期舉行會議討論有關觀塘花園大廈重建項目的進展，屆時他與其他相關人士將會出席會議，希望委員備悉此安排。

18. 主席表示觀塘花園大廈重建項目近日應已開展工程，希望邀請房協出席下次會議匯報工程進展。

19. 委員備悉文件。

IV. 跟進《觀塘道交通擠塞問題：觀塘道與開源道迴旋處的改善方案》研究報告改善建議

20. 主席指專責小組於 2020/21 年度委託了綜智諮詢有限公司進行《觀塘道交通擠塞問題：觀塘道與開源道迴旋處的改善方案》研究，並於 2021 年 5 月 6 日舉辦了研究報告發布會，希望是次會議能選擇研究報告中較可行的改善建議，以作出跟進。

21. 張敏峯委員表示研究報告中相對較簡單的建議是移除觀塘道與開源道迴旋處出口近溢財中心的花槽，以擴闊迴旋處出口的行車空間，令車流更暢順。他認為此建議可提交予運輸署作考慮。

22. 主席補充報告中提及的短、中及長期改善建議包括：

建議方案	具體措施
短期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鼓勵商貿區大廈停車場豁免首 15 分鐘或 30 分鐘停車費 ● 實施手機應用程式預約泊位服務 ● 迴旋處出口花槽、東廣場對出空地及觀塘碼頭或海濱道一帶增設上落客貨區 ● 在觀塘道及開源道中途巴士站增設乘客資訊系統
中期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鼓勵開源道成業街至興業街之建築物業主增建有蓋簷篷方便行人 ● 於開源道興建高架行人走廊
長期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促進落成東九龍鐵路線 ● 加快六號幹線 T2 主幹路(連接九龍灣及藍田)落成

其他可供考慮的措施包括：(i)於繁忙時段設立巴士專線及更改部分巴士的行車路線；(ii)將觀塘道東行(往藍田方向)的巴士站向後移；(iii)於開源道右線增設即上、即落、即走形式的的士上落客點；以及(iv)更改開源道下游支路行車方向。主席指以上均是委員可考慮的改善建議，除了張敏峯委員提及專責小組可跟進迴旋處出口花槽問題外，主席表示觀塘商貿區現有上落客貨區位置未被善用，希望運輸署能提供相關上落客貨區位置的列表，讓委員可於下次會議再作跟進。

23. 黃啟明委員指觀塘區人口不斷增加，道路網絡卻未有重大改變，在長遠方案而言，觀塘區議會應與政府部門繼續商討並研究興建東九龍鐵路線的可行性，以分流觀塘以北山上區域的居民，減輕觀塘市中心的交通壓力。

24. 主席建議致函運輸署及負責管理該花槽的部門，查詢有關移除觀塘道與開源道迴旋處出口近溢財中心花槽的建議是否可行。另外主席亦建議致函運輸署索取觀塘商貿區現有上落客貨區位置的資料。就黃啟明委員提及的東九龍鐵路線，主席希望委員給予意見是否需要向發展局查詢現時進展。

25. 尹家謙委員希望秘書處就此議程邀請相關部門出席下次會議，以回應研究報告提出的建議是否可行。

26. 主席認同尹家謙委員的意見，並指是次會議應先選擇研究報告內委員認為較受關注或可行性較高的建議方案，下次會議則會邀請相關部門出席，商討該等建議的可行性。主席指觀塘區議會曾邀請發展局派員出席會議，以交代東九龍鐵路線進展，但局方未有出席相關會議。

27. 王偉麟委員希望主席解釋有關觀塘商貿區上落客貨區的建議，並指停車收費錶、貨車、電單車與私家車泊車位均屬公開資料，可在運輸署網頁查閱。另外，他表示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屬下設有解決觀塘區停車位不足工作小組，可向運輸署建議觀塘區內適合加設停車收費錶，或作短期臨時停車場的位置，運輸署將逐一給予意見並回應能否接納委員的建議。他建議解決觀塘區停車位不足工作小組可與專責小組合作，向運輸署建議加設上落客貨區的位置。

28. 主席指委員可參閱研究報告了解具體的改善建議，簡單而言該建議是希望於觀塘商貿區多開闢空地作上落客貨區，減少車輛違泊的情況。主席表示曾有委員及部門向她反映現有的上落客貨區常被霸佔，希望專責小組跟進此建議前先了解現時觀塘商貿區有多少個上落客貨區，以讓委員進一步判斷是否需要加設更多上落客貨區。主席指如果有委員對相關議題有興趣，可考慮加入剛才提及的解決觀塘區停車位不足工作小組。

29. 黎寶桂委員表示以往觀塘區議會曾邀請發展局出席會議交代東九龍鐵路線事宜，惟局方至今仍未有派員出席，希望專責小組可去信再次邀請局方出席下次會議，交代東九龍鐵路線的進展及現況。她指東九龍鐵路線對居住於山上區域的居民非常重要，現時居民每天需面對交通擠塞的問題，而沒有其他便捷方法到達港鐵沿線車站。

30. 主席總結：(i)就建議移除觀塘道與開源道迴旋處出口近溢財中心的花槽，請秘書處去信邀請相關部門出席下次會議，討論建議的可行性，委員亦可參閱研究報告了解此建議；(ii)請秘書處去信運輸署，查詢有關觀塘商貿區現有上落客貨區位置；以及(iii)請秘書處去信邀請發展局與起動九龍東辦事處出席下次會議，以交代東九龍鐵路線及六號幹線 T2 主幹路的進度。

(會後備註：(i)有關查詢觀塘商貿區現有上落客貨區位置，秘書處已於 2021 年 6 月 10 日去信運輸署。秘書處已將運輸署的回函轉發予各委員；(ii)就建議移除觀塘道與開源道迴旋處出口近溢財中心的花槽，秘書處已於 2021 年 6 月 11 日去信運輸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地政署、路政署與食物及環境衛生署。秘書處已將運輸署及地政署的回函轉發予各委員；以及(iii)有關東九龍鐵路線及六號幹線 T2 主幹路的進展，秘書處已於 2021 年 6 月 10 日去信

發展局及起動九龍東辦事處。秘書處已將土木工程拓展署及路政署的回函轉發予各委員。)

V. 觀塘區發展及重建專責小組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觀塘區發展及重建專責小組文件第 8/2021 號)

31. 秘書介紹文件。

32. 主席表示專責小組過往亦有進行研究及印製報告，建議於現有活動項目「推廣活動」後加上「及研究報告」字眼，以保留空間讓委員可於日後委託機構進行研究及印製報告。主席查詢委員是否同意此建議。

33. 委員就建議未有提出反對意見。

34. 委員通過文件。

VI. 其他事項

35. 委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

VII. 下次會議日期

36. 會議於上午 11 時 28 分結束。

37. 下次會議將於 2021 年 8 月 5 日舉行。

本會議記錄於 2021 年 8 月 5 日獲得通過。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21 年 7 月